

证券代码：301166

证券简称：优宁维

公告编号：2024-084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职工监事需要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会议选举王艳女士、于美玲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王艳女士、于美玲女士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王艳女士、于美玲女士将与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7日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王艳女士，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物流管理专业，大专学历，助理物流师。2008 年 6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殷昌（苏州）包装有限公司物流专员；2008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1 月历任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物流部主管、经理助理、行政主管、商务部主管；2015 年 11 月至今历任公司商务部主管、商务部资深主管、总裁秘书，现任公司商务经理；2015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公司监事，2018 年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目前，王艳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股东上海阳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4,779,000 股股份，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0.90%份额，并在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副总经理许晓萍女士控制的上海古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中担任监事。除上述情形外，王艳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于美玲女士，女，1987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13 年加入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物流专员、商务助理，现任公司试剂商务主管、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目前，于美玲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于美玲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